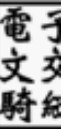
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李明玲
電話：(082)325630#62412
傳真：(082)375048
電子信箱：mingling5027@mail.kinmen.gov.tw

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108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1084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為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（以下簡稱疫情指揮中心）公布全國高中職（含）以下學校延後開學2週，有關貴校教職員於延後開學期間，申請防疫照顧假補充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9年2月7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1928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教育部109年2月5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17849號函略以，貴校教職員（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）於109年2月11日至24日期間，如有照顧12歲以下學童之需求，得依規定選擇申請防疫照顧假。本案依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6日肺中指字第1093700075號函(如附件)規定，申請對象及期間補充說明如下：

(一)得申請防疫照顧假者，係指父母、養父母、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兒童之人（如爺爺、奶奶等）。

(二)除照顧12歲以下學童，如有照顧就讀高級中等學校（含

人事室 109/02/13 07:59



1090000579

有附件



高中、高職)或國民中學持有身心障礙證明子女之需求者，亦得申請。

(三)部分公立專設幼兒園雖未延遲開學，考量防疫需求，如幼兒園於109年2月11日至24日自主停課，或教職員自主替幼兒請假，得於109年2月11日至24日請防疫照顧假。

(四)私立及部分公立專設幼兒園雖未延遲開學，考量防疫需求，如幼兒園於109年2月11日至24日自主停課，或教職員自主替幼兒請假，得於109年2月11日至24日請防疫照顧假。

(五)至於私立學校教職員，請各校秉權責依前開疫情指揮中心函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各國中小、金門縣私立小狀元幼兒園、金門縣私立成功幼兒園、金門縣私立寶貝園地幼兒園、金門縣私立雅韻藝術學苑幼兒園、金門縣私立肯利熊優質幼兒園、金門縣私立羅伊頓幼兒園

副本：

